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基金财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LOF)
基金主代码	163503
交易代码	1635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78,092,581.3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7年7月30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将部分资产投资于品质优良、成长潜力高于平均水平的中小型上市公司股票,并将部分资产用于复制大型上市公司股票指数(富时中国A200指数)的业绩表现,在控制相对市场风险的前提下,追求中长期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股票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以"核心-卫星"策略作为股票投资的总体策略。"核心-卫星"策略是指将股票资产分为核心组合和卫星组合,核心组合通过跟踪指数进行被动投资,控制投资组合相对于市场的风险;卫星组合通过优选股票进行主动投资,追求超越市场平均水平的收益。本基金的核心组合用于跟踪大型公司股票指数(富时中国A200指数),卫星组合用于优选中小型成长公司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富时中国A全指×7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具有中等风险、中高收益的股票型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介于大盘平衡型基金和小盘成长型基金之间。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丽红	张咏东
	联系电话	021-64371155	021-32169999
	电子邮箱	zhanglh@chinanature.com.cn	zhangyd@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64800、021-34064800	95559
传真		021-64713618、021-64713758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nature.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0,441,920.55	484,223,820.89	-3,577,782,825.09
本期利润	41,435,676.67	1,398,089,925.52	-4,242,270,980.9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3	0.2067	-0.535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28%	50.60%	-57.3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72	-0.0740	-0.147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15,836,550.80	3,550,169,991.40	2,969,092,089.8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017	0.5941	0.394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88%	1.71%	4.67%	1.29%	0.21%	0.42%
过去六个月	28.16%	1.49%	19.99%	1.15%	8.17%	0.34%
过去一年	1.28%	1.48%	-3.04%	1.17%	4.32%	0.31%
过去三年	-34.89%	1.77%	-20.57%	1.75%	-14.32%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9.05%	1.76%	195.30%	1.64%	-36.25%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1月20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60%-95%,其中,核心组合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净值的55%-65%,卫星组合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净值的35%-45%;债券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0%-40%,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短期金融工具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本基金自2006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达到了本基金合同第17条规定的投资比例限制。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合同生效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图所列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净值增长率,系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3年5月成立,注册资本1.3亿元,注册地为上海。公司股权结构为: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6.16%；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8.46%;吉林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38%。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共有七只开放式基金,除本基金外,另外六只基金—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分别于2004年6月29日、2005年1月12日、2006年7月5日、2008年5月8日、2008年11月5日、2009年7月15日生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8-04-11	-	12	华东理工大学毕业,证券从业经验12年,曾任职于上海世基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世华国际金融信息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2007年5月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证券研究和基金投资管理工作,现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及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秦海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12-31	-	5	理学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经验5年。2006年6月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及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表内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没有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有涉嫌内幕交易、涉嫌市场操纵和涉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年的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异常复杂,经济向上,政策向下,A股市场则呈现震荡市。在震荡市中,合理把握结构性机会成为2010年投资能否取得成功的关键。

从2009年年底我们就开始思考和研究金融危机过后,中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对于未来中国资本市场的深远影响。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必然会催生出先进的产业模式和具备先进生产力的企业,这些行业和企业是未来中国经济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其中的投资机会是不言而喻的。因而本基金对于新兴产业的研究提升到新的高度,从开始的思考,逐步落实到具体标的的选择,并反映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中。同时在2009年年底本基金就对2010年市场运行有明确的宏观假设,在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明松暗紧的前提下,从流动性来说市场是存量资金的游戏,因此主题性投资机会大于价值投资,在国家对货币政策缩以及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产业结构升级的大背景下,受政策调控影响较小的新兴产业和消费类行业成为场内资金的避风港。同时由于是存量资金的游戏,所以2010年A股市场运行仍以震荡盘整为主基调,传统产业中绝大部分行业估值合理,因此上下空间都较有限,只有当传统产业中的部分行业被市场较大程度低估时,才会吸引部分资金阶段性参与。以上的投资思路贯穿全年,获取了较多行业配置方面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6017元,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8%,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按照晨星公司分类排名,2010年度,本基金在参加排名的230只股票型基金中排名第10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对于2011年的投资，通货膨胀是影响投资的主要因素。由于2010年第一季度物价基数较低,2011年第一季度CPI重新逼近5%是大概率事件。因此从现在到2011年第一季度货币政策依旧不会有放松迹象,继续提高存款准备金率、控制新增贷款投放依旧是央行对冲流动性的主要工具。在此前提下,市场仍将延续弱市震荡并存在结构性机会。一旦通胀的拐点形成，也就意味货币紧缩的过程结束，经济基本面的向好将驱散投资者的担忧，市场有可能重现2010年国庆后的风格转换和强劲走势,而这一时间点,很有可能落在2011年的第二季度。当前A股大盘蓝筹股估值水平处于历史最低水平,跌无可跌,如果估值差距无法继续拉大,则意味着2010年市场资金通过"弃大买小"的策略来战胜指数的模式很难在2011年得到复制。同时2011年市场的资金状况也较2010年宽松,因此低估值的周期性股票,尤其是那些中等市值规模的周期性股票将会在市场系统性机会到来之时,取得较好的超额收益,这也是2011年战胜市场的关键。2011年在产业升级和十二五规划的七大新兴产业领域的投资,将是有实际业绩成长和子行业有代表性的龙头公司继续享受高估值,市场会有一个去伪存真、优胜劣汰的过程。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结算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基金结算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会计专业工作经历。为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合规,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负责基金结算的管理层、监察稽核部总监、金融工程小组等,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于投资管理部以及金融工程小组提交的估值模型和估值结果进行论证审核,并签署最终意见。基金经理会参与估值,与金融工程小组一同根据估值模型、估值程序计算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以进行估值处理,将估值结果提交公司估值委员会。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第三方签定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相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不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0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0年度,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0年度，由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2010年度的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注册会计师出具了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60467615_B03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236,200.98	62,168,628.86
结算备付金		210,053,043.86	213,989,631.73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0	2,263,72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906,027,568.85	3,279,995,712.79
其中:股票投资	7.4.7.2	2,876,801,568.85	3,269,644,712.7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4.7.2	29,226,000.00	10,351,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6,225,258.47	29,961,329.63
应收利息	7.4.7.5	391,816.62	317,153.2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54,212.50	320,93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126,688,101.28	3,589,017,11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24,299,568.59
应付赎回款		810,516.13	4,975,294.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57,628.34	3,633,142.14
应付托管费		678,672.55	756,904.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6	3,199,079.57	3,129,813.53
应交税费		305,587.20	197,587.2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7	2,600,066.69	1,854,816.11
负债合计		10,851,550.48	38,847,127.0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8	2,653,775,885.68	3,062,414,845.39
未分配利润	7.4.7.9	462,060,665.12	487,755,146.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5,836,550.80	3,550,169,99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6,688,101.28	3,589,017,118.47

注: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6017元,基金份额总额5,178,092,581.34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04,539,499.30	1,472,195,370.81
1.利息收入		4,432,723.10	8,725,068.0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0	3,910,434.85	6,214,712.62
债券利息收入		522,288.25	2,510,355.4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78,657,487.75	548,676,754.0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1	362,877,505.89	521,669,496.8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1,467,885.32	5,162,70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7.4.7.13	14,312,096.54	21,844,555.5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4	-279,006,243.88	913,866,104.6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455,532.33	927,444.04
减:二、费用		63,103,822.63	74,105,445.29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38,089,952.98	41,187,695.69
2.托管费	7.4.10.2.2	7,935,406.88	8,580,770.06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7.16	16,596,319.77	23,815,562.54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7.4.7.17	482,143.00	521,41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35,676.67	1,398,089,925.5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35,676.67	1,398,089,925.5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62,414,845.39	487,755,146.01	3,550,169,991.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1,435,676.67	41,435,676.6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08,638,959.71	-67,130,157.56	-475,769,117.2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4,478,325.37	11,856,090.00	156,334,415.37
2.基金赎回款	-553,117,285.08	-78,986,247.56	-632,103,532.6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53,775,885.68	462,060,665.12	3,115,836,550.8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57,456,381.56	-888,364,291.74	2,969,092,089.8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98,089,925.52	1,398,089,925.5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95,041,536.17	-21,970,487.77	-817,012,023.9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0,786,598.09	10,651,135.36	261,437,733.45
2.基金赎回款	-1,045,828,134.26	-32,621,623.13	-1,078,449,757.3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62,414,845.39	487,755,146.01	3,550,169,991.40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赵玉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译文,会计机构负责人:尹维忠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34号文《关于同意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6年1月20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313,493,538.8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上市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各类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以股票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以"核心-卫星"策略作为股票投资的总体策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A全指（原名新华富时全指）×7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原名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25%。

2007年10月15日（拆分日）,本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基金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拆分后基金份额面值为人民币0.5125元。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吉林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2010年度及2009年度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8,089,952.98	41,187,695.6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167,929.20	7,553,088.29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935,406.88	8,580,770.06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2010年度及2009年度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2,837,501.43	22,837,501.43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2,837,501.43	22,837,501.43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44%	0.38%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标准与其他相同条件投资者适用的费率相一致。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2010年年末及2009年年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6,200.98	869,319.85	62,168,628.86	715,785.25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于2010年12月31日的相关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2009年12月31日:同）。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2010年度及2009年度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9 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315	上海家化	2010-12-06	重大事项	37.13	-	-	700,000	27,254,723.40	25,991,000.00	-
600664	哈药股份	2010-12-29	重大事项	22.57	2011-02-16	24.83	2,090,000	40,988,407.92	47,171,300.00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期末无银行间正回购余额。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期末无交易所正回购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76,801,568.85	92.01
	其中:股票	2,876,801,568.85	92.01
2	固定收益投资	29,226,000.00	0.93
	其中:债券	29,226,000.00	0.9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1,289,244.84	6.76
6	其他各项资产	9,371,287.59	0.30
7	合计	3,126,688,101.28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9,690,000.00	1.27
B	采掘业	130,727,197.68	4.20
C	制造业	1,570,272,150.52	50.40
C0	食品、饮料	239,438,576.32	7.68
C1	纺织、服装、皮毛	54,600,000.00	1.75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57,444,378.93	5.05
C5	电子	192,463,116.54	6.18
C6	金属、非金属	183,260,000.00	5.88
C7	机械、设备、仪表	431,087,965.88	13.84
C8	医药、生物制品	311,978,112.85	10.01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62,817,017.68	5.2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5,879,470.77	1.15
G	信息技术业	265,377,113.84	8.5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47,622,220.00	4.74
I	金融、保险业	313,656,271.68	10.07
J	房地产业	80,883,726.02	2.60
K	社会服务业	41,112,048.66	1.32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412,000.00	0.05
M	综合类	87,352,352.00	2.80
	合计	2,876,801,568.85	92.3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80	中材科技	2,900,000	120,060,000.00	3.85
2	601318	中国平安	1,700,000	95,472,000.00	3.06
3	601699	潞安环能	1,507,032	89,879,388.48	2.88
4	600690	青岛海尔	3,000,000	84,630,000.00	2.72
5	002376	新北洋	1,721,674	81,245,796.06	2.61
6	002449	国星光电	1,773,200	77,754,820.00	2.50
7	600869	三普药业	3,000,000	77,070,000.00	2.47
8	002358	森源电气	1,700,000	76,211,000.00	2.45
9	600068	葛洲坝	6,404,490	74,292,084.00	2.38
10	000925	众合机电	2,743,130	66,850,078.10	2.1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90,118,522.83	5.36
2	600068	葛洲坝	115,718,322.56	3.26
3	000012	南玻A	107,935,404.84	3.04
4	601601	中国太保	105,474,961.61	2.97
5	000933	神火股份	84,425,468.27	2.38
6	600739	辽宁成大	82,174,774.88	2.31
7	002376	新北洋	79,964,316.59	2.25
8	002358	森源电气	79,589,257.99	2.24
9	601699	潞安环能	79,174,574.85	2.23
10	002326	永太科技	77,800,403.22	2.19
11	600000	浦发银行	77,628,714.78	2.19
12	000952	广济药业	76,698,448.50	2.16
13	601179	中国西电	74,841,555.07	2.11
14	002414	高德红外	73,729,658.72	2.08
15	600570	恒生电子	71,973,185.37	2.03
16	000707	双环科技	71,957,146.52	2.03
17	000069	华侨城A	68,730,482.36	1.94
18	000425	徐工机械	67,225,088.68	1.89
19	600028	中国石化	66,745,183.99	1.88
20	600804	鹏博士	66,078,714.00	1.86

注:表中"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1	三一重工	159,640,564.88	4.50
2	600570	恒生电子	146,245,798.66	4.12
3	000063	中兴通讯	133,535,736.74	3.76
4	000933	神火股份	132,720,780.64	3.74
5	000009	中国宝安	132,695,150.70	3.74
6	000001	深发展A	126,634,440.53	3.57
7	601318	中国平安	120,170,912.84	3.38
8	000060	中金岭南	115,550,114.59	3.25
9	600694	大商股份	112,823,736.35	3.18
10	600016	民生银行	110,154,523.68	3.10
11	601699	潞安环能	108,157,260.39	3.05
12	600000	浦发银行	102,973,996.91	2.90
13	600739	辽宁成大	102,921,597.11	2.90
14	601766	中国南车	102,827,867.42	2.90
15	600475	华光股份	102,436,676.91	2.89
16	002326	永太科技	100,209,201.84	2.82
17	600655	豫园商城	99,185,261.04	2.79
18	002008	大族激光	95,707,959.25	2.70
19	600997	开滦股份	91,985,411.01	2.59
20	601628	中国人寿	91,817,014.54	2.59
21	600797	浙大网新	85,890,428.23	2.42
22	000983	西山煤电	84,902,235.50	2.39
23	000012	南玻A	80,915,047.77	2.28
24	000965	天保基建	79,740,772.73	2.25
25	000059	辽通化工	78,630,506.87	2.21
26	600111	包钢稀土	77,703,720.31	2.19
27	600276	恒瑞医药	74,487,693.25	2.10
28	002028	思源电气	72,198,599.02	2.03
29	000677	山东海龙	71,671,485.88	2.02
30	600869	三普药业	71,342,688.17	2.01

注:表中"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5,165,018,597.1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5,642,021,536.78

注:表中"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264,000.00	0.6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962,000.00	0.32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29,226,000.00	0.9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007	10附息国债07	200,000	19,264,000.00	0.62
2	1081237	10富润CP01	100,000	9,962,000.00	0.3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末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225,258.4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91,816.62
5	应收申购款	254,212.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371,287.59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24,388	23,076.51	45,037,714.32	0.87%	5,133,054,867.02	99.13%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837,501.43	0.44%
2	蔡定明	12,063,940.16	0.23%
3	顾富瑞	10,999,812.98	0.21%
4	陈碧芬	7,000,000.00	0.14%
5	赵甲康	6,768,819.02	0.13%
6	吴舒燕	5,849,384.05	0.11%
7	陈懋照	4,998,800.00	0.10%
8	卢祯惠	4,998,800.00	0.10%
9	陈瑞荣	4,844,000.00	0.09%
10	张敏	4,633,769.99	0.0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00	0.0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1月20日)基金份额总额	313,493,538.8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75,437,954.84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81,910,901.54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79,256,275.04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78,092,581.34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增聘秦海燕女士担任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与现任基金经理吴涛先生共同管理本基金。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本基金管理人2011年1月4日在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天治核心成长股票（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且获中国证监会核准，聘任刘珀宏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闫译文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长赵玉彪先生不再代为履行公司总经理职务。本基金管理人2010年4月27日在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管人员任职的公告》。

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且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同意赵玉彪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同意刘珀宏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决定由赵玉彪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务。本基金管理人2010年12月11日在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且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决定由高福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本基金管理人2011年3月25日在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公告》。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年度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变更过会计师事务所。

本报告年度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拾万元整。目前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自2006年1月20日至今。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1	1,637,778,033.82	15.21%	1,330,702.17	14.83%	-
国信证券	1	1,563,197,363.71	14.52%	1,270,112.01	14.16%	-
华泰联合	2	1,474,192,683.17	13.69%	1,239,569.61	13.82%	-
中信证券	2	1,100,870,107.88	10.23%	932,755.42	10.40%	-
国泰君安	1	844,835,853.77	7.85%	718,103.54	8.00%	-
海通证券	1	572,617,157.95	5.32%	486,722.49	5.43%	-
中金公司	1	488,839,641.11	4.54%	415,511.41	4.63%	-
招商证券	1	485,779,112.73	4.51%	412,914.49	4.60%	-
爱建证券	1	456,270,738.75	4.24%	370,721.75	4.13%	-
安信证券	1	365,939,863.88	3.40%	311,046.56	3.47%	-
齐鲁证券	2	289,763,695.90	2.69%	235,433.90	2.62%	-
国金证券	1	272,890,454.08	2.53%	231,957.40	2.59%	-
国联证券	1	258,595,350.18	2.40%	219,803.48	2.45%	-
中国建银	1	232,555,625.54	2.16%	197,671.09	2.20%	-
中银国际	1	226,164,848.21	2.10%	183,760.35	2.05%	-
华创证券	1	178,890,096.62	1.66%	145,349.70	1.62%	-
申银万国	1	171,314,363.45	1.59%	145,616.52	1.62%	-
东海证券	1	138,252,053.58	1.28%	117,514.12	1.31%	-
华泰证券	1	7,541,964.67	0.07%	6,410.61	0.07%	-
银河证券	1	-	-	-	-	-
金元证券	1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宏源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注:1、上述佣金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经营行为规范,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2）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3）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4）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5）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准确地提供信息资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专用交易单元,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1个交易单元,退还厦门证券有限公司1个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华泰联合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18,563,087.70	100.00%	-	-	-	-
招商证券	-	-	-	-	-	-
爱建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齐鲁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中国建银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金元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宏源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